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：郯城县红花镇 80MW 山地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

编号：JXM7-JL-018

主送：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郯城县红花镇一期工程项目部

抄送：郯城县奥德城开新能源有限公司郯城县红花镇一期工程项目部

事由：关于成孔周围浮土清理的事宜

内容：

今检查发现场内 6 区成孔周围的浮土仍旧未清理，现要求你方对其周围浮土进行清理，并对孔洞加以保护措施，防止浮土再次进入，清理完成经你方自检合格报至监理部复检，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。

若未经我方检查就私自进行下一道工序，一切后果由施工方负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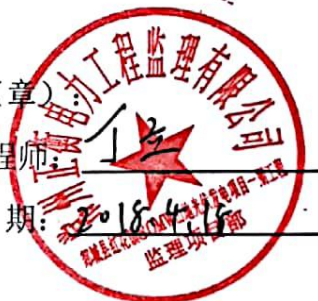
回复：

限你方 2 日内回复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

总监理工程师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



注 本表一式三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建设单位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二份。